



GB 3838—2002

代替 GB 3838—88, GHZB 1—1999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引用标准	1
3 水域功能和标准分类	1
4 标准值	1
5 水质评价	1
6 水质监测	1
7 标准的实施与监督	2

表 2 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地补充项目标准限值	3
---------------------------------	---

表 3 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地补充项目标准限值	3
---------------------------------	---

前 言

本标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和《地下水质量标准》的编制组，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参考了国际上有关标准，结合我国实际情况，制定本标准。

本标准适用于保护人体健康，维护自然生态系统，制定水标准。

本标准将标准项目分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基本项目、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地补充项目和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地特定项目。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基本项目适用于全国江河、湖泊、运河、渠道、水库等具有使用功能的地表水水域；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地补充项目和特定项目适用于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地一级保护区和二级保护区。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地特定项目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根据本地区地表水水质特点和环境管理的需要进行选择，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地补充项目和选择确定的特定项目作为基本项目的补充指标。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1 范围

评价、水质项目的分析方法和标准的实施与监督。

1.2 本标准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内江河、湖泊、运河、渠道、水库等具有使用功能的地表水水域。具有特定功能的水域，执行相应的专业用水水质标准。

分析。

6.2 地表水水质监测的采样布点、监测频率应符合国家地表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

6.3 本标准水质项目的分析方法应优先选用表 4~表 6 规定的方法，也可采用 ISO 方法体系等其它等效分析方法，但须进行适用性检验。

7 标准的实施与监督

7.1 本标准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及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监督实施。

7.2 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地水质超标项目经自来水厂净化处理后，必须达到《生活饮用水卫生规范》的要求。

7.3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以对本标准中未作规定的项目，制定地方补充标准，并报国务院

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表 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基本项目标准限值

单位：mg/L

序号	标准值 项目	分类	I 类	II 类	III 类	IV 类	V 类
			1	水温 (°C)	人为造成的环境水温变化应限制在： 周平均最大温升 ≤ 1		

续表

序号	项 目	标准值	序号	项 目	标准值
57	马拉硫磷	0.05	69	微囊藻毒素-LR	0.001
58	乐果	0.08	70	黄磷	0.003
59	敌敌畏	0.05	71	钼	0.07
60	敌百虫	0.05	72	钴	1.0
61	内吸磷	0.03	73	铍	0.002
62	百菌清	0.01	74	硼	0.5

序号	项 目	分 析 方 法	最低检出限	方法来源
----	-----	---------	-------	------

续表

序号	项目	分析方法	最低检出限 (mg/L)	方法来源
4	铁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0.03	GB 11911—89
		邻菲罗啉分光光度法	0.03	1)
		高碘酸钾分光光度法	0.02	GB 11906—89

续表

序号	项目	分析方法	最低检出限 (mg/L)	方法来源
19	苯	液上气相色谱法	0.005	GB 11890—89
		顶空气相色谱法	0.00042	2)
		液上气相色谱法	0.005	

续表

序号	项目	分析方法	最低检出限 (mg/L)	方法来源
46	四乙基铅	双硫脲比色法	0.0001	2)
47	吡啶	气相色谱法	0.031	GB/T 14672—93
		巴比土酸分光光度法	0.05	2)
48	松节油	气相色谱法	0.02	2)
49	苦味酸	气相色谱法	0.001	2)
50	丁基黄原酸	铜试剂亚铜分光光度法	0.002	2)
51	活性氯	N,N-二乙基对苯二胺(DPD)分光光度法	0.01	2)
		3,3',5,5'-四甲基联苯胺比色法	0.005	2)
52	滴滴涕	气相色谱法	0.0002	GB 3100—97

54	环氧七氯	液液萃取气相色谱法	0.000083	2)
55	对硫磷	气相色谱法	0.00054	GB 13192—91
56	甲基对硫磷	气相色谱法	0.00042	GB 13192—91
57	马拉硫磷	气相色谱法	0.00064	GB 13192—91
58	乐果	气相色谱法	0.00057	GB 13192—91

续表

序号	项目	分析方法	最低检出限 (mg/L)	方法来源
74	砷	姜黄素分光光度法	0.02	HJ/T 49—1999